# 2022年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022年12月31日在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李德文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今年的主要工作

2022年，全市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学习把握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市委坚强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监督，市政府、市政协以及社会各界大力支持下，对标“一改两为五做到”要求，紧紧围绕“五项重点工作”，积极克服疫情影响，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为铜陵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司法保障和优质司法服务，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一年来，全市法院受理各类案件47802件，结案45498件，结案率95.18%，同比上升5.14个百分点，居全省第二；其中，市中级法院受理案件3129件，结案2959件，结案率94.57%。多项工作受到市委和上级法院肯定。全市法院涌现出157个市级以上先进集体和个人。市中级法院环保庭被授予“全国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工作先进集体”称号，郊区法院李金凤同志获评“全国法院办案标兵”。

一、强化依法履职，以更高水平推进平安铜陵、法治铜陵建设

聚焦执法办案，让公平正义成为铜陵法院鲜亮底色，让铜都人民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加厚重。

保障平安铜陵建设。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审结刑事案件1074件。坚持以政治安全为根本，审结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1件2人。常态长效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审结省扫黑办挂牌吴某某、盛某等黑恶案件4件64人，摸排移送线索16条，制发司法建议3份。严惩严重暴力犯罪，审结故意杀人、抢劫等犯罪案件4件4人。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审结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14件14人，依法公开开庭审理合肥职业技术学院原院长邵某某（副厅级）受贿案。依法严惩毒品犯罪，审结13件35人，判处没收财产或罚金83.6万元。严厉打击养老诈骗，依法审理一起被害人达450余人案件。多次深入养老院、社区、乡村等地，通过以案说法、传唱防诈顺口溜等形式宣传反诈知识，倾力守护“夕阳红”。开展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审结19件22人，专项调研报告入选最高法院研究成果汇编，相关论文获评全国法院第七次少年法庭工作会议二等奖。落实减刑、假释案件实质化审理要求，审结408件，其中18件不予准许减刑，堵住“纸面服刑”漏洞。

助推法治政府建设。坚持支持与监督并重，审结行政诉讼案件194件、非诉行政审查案件81件。积极与行政机关做好诉前、诉中沟通，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经法院协调后和解、撤诉案件占14.73%。持续巩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又“出声”成果，引导参与矛盾化解，出庭应诉率100％。充分发挥司法大数据“晴雨表”作用，发布年度行政审判白皮书，延伸审判服务。深化司法与行政良性互动，推动建立全市常态化“府院联动”工作机制，通过联席会议、观摩庭审等方式持续强化“关键少数”法治思维，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

融入市域社会治理建设。完善多元解纷体系赋能基层社会治理，与12家市直单位建立“法院+”多元纠纷解决新体系，引入新城办事处、铜陵学院法学院等调解组织参与诉前解纷，共分流案件超2万件，诉前调解成功率居全省法院第三。《人民法院报》头版点赞铜官区法院妥善调处125名学员涉“双减”纠纷系列案。打造“枫桥式人民法庭”，全市人民法庭共审结案件9691件，参与无讼社区（村）创建，构建“法庭+基层组织+五老（乡贤）”“社区+法官工作站”等模式，打造群众家门口的一站式解纷中心。积极投身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文明创建工作，“法徽红+志愿红”持续贡献法院力量。推进全民普法筑牢社会治理根基，以“庭审+普法”形式组织旁听600余人次，开展法院开放日15次，创设“法官说法”“铜法进万家”宣传专栏，“铜娃学法”系列活动再获新华社、最高人民法院公众号、人民法院报等媒体和网民普遍称赞。

二、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更大作为服务保障铜陵高质量发展

牢记“国之大者”，自觉将审判执行工作深度融入全市大局，为铜陵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奋力优化营商环境。贯彻落实“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要求，审结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案件89件，其中依法审理全省首例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犯罪案。审结金融借款、保险等合同类案件13066件，营造有利于实体经济健康发展的金融环境。推进企业送达信息共享、财产查询解封、信用修复等机制建设,不断凝聚优化营商环境合力。出台涉金融机构案件诉讼费缓交制度，畅通涉企案件诉讼绿色通道，深化破产案件繁简分流，破产案件平均审查周期由21天缩短至6.5天。充分发挥破产救治功能，审结案件74件，累计化解不良债权11.7亿元，盘活土地966亩。推行为企服务“先行一步”，为辖区企业开展“案例式”“点单式”法治体检活动，提出法律意见建议。

助力创新驱动发展。强化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理念，审结涉知识产权案件127件。突出知识产权刑事司法保护，在第22个世界知识产权日依法公开审理一起销售假药案并当庭宣判。首次适用惩罚性赔偿制度，有效震慑、遏制著作权恶意侵权方，旗帜鲜明地保护激励创新。推动KTV运营方同音集协集中签署版权授权协议，营造尊重著作权良好氛围。加大驰名商标司法保护力度，惩治假冒“西门子(SIEMENS)”商标行为。成功承办第七届皖江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研讨会，打造长三角知识产权合作交流平台，我市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成果受与会人员充分肯定。加强与市市场监管局等知识产权行政职能部门协调配合，推进行政执法标准与司法裁判标准统一。提升知识产权专业审判能力，义安区法院成立专门审判团队，集中管辖全市知识产权一审案件，市中级法院法官入选省知识产权保护培训师资库。

致力生态环境保护。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守护绿水青山，适用环境资源“三合一”审理模式审结案件69件，其中，严厉打击跨省、跨市非法倾倒固体废物等刑事案件36件154人。贯彻预防和恢复性司法理念，判决破坏长江生态环境的被告人适用刑罚同时，公开赔礼道歉，并支付生态修复费，实现“一判三赢”。市中级法院与江苏法院全方位开展跨流域、跨区域司法协同，合力修复长江生态环境。创新生态共治模式，全省首创“河长制＋法官”工作机制。加强课题调研，专项调研报告获评全国法院环境资源刑事审判优秀业务成果二等奖。

三、践行司法为民，以更实举措为人民群众提供法治守护

厚植为民情怀，织密扎牢民生司法保障网，不断增强人民群众法治获得感。

全链条保障民生权益。用心用情审理涉民生领域纠纷，稳妥审理劳动争议、房屋买卖、人身损害赔偿等案件2077件，回应“衣食住行”等民生诉求。审结婚姻、继承等家事案件1796件，依法签发人身安全保护令3份，筑牢“老弱妇幼”权益司法保护屏障。“小”物业关乎“大”民生，调判结合高效审结物业服务案件1472件。通过依法驳回职业打假人反复诉讼牟取利益、维护外卖骑手“线上小休”期间职业劳动保障等一个个立场鲜明的裁判案例，以司法“硬气”弘扬社会正气。突出“一站式”为民理念，畅通优化立案服务，践行首问负责制要求，“线上线下”一次性告知和一次性办理，网上立案平均审核周期由7日缩短至48小时内，郊区法院一站式建设成果被人民法院报、最高法院公众号推荐报道。推进“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创建，深入实施为民办实事举措41条。推进诉讼费缴退费“主动退、线上办”，网上缴退费率达91.29%。加大司法救助力度，市中级法院依法为当事人缓交诉讼费125万元，发放司法救助金35.8万元。

常态化推进执行攻坚。保持“高压”执行不松劲，巩固深化执行攻坚成果，执结12770件，执行到位金额19.8亿元，分别上升48.26%和4.3%，拘传、拘留1631人次，首次执行案件结案率、实际执结率分居全省一、二位。深入开展“江淮风暴”执行攻坚优化营商环境之夏季行动，组织“星夜猎赖”“端午亮剑”“房屋腾退”等专项行动35次，执行到位金额17亿元。倾力执结涉民生案件498件，标的额3401万元。实质化运行“执行110”，自8月1日开通以来，接报警312次，依法拘传、拘留被执行人162人次。枞阳县法院“执行110”工作成效受省高院通报表扬。依托全市切实解决执行难综合治理联席会议制度，用好用足与市数据资源局、市不动产中心及市公安局等部门联动机制，“指间”查人找物11766件，查控使用率97.1%。建立“一中心＋两团队”模式，持续推进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巩固拓展“司法+辅拍+金融”模式，出台不动产转移登记涉税问题实施办法，建立网拍辅助机构名单库。全省首家与地方电视台合作开展“6.18”司法网拍直播，当天成交金额突破1700万元。坚持善意文明理念，建立失信被执行人信用承诺和信用修复机制，修复涉企信用964件，助力19家受疫情影响涉案企业复工复产，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实质性化解涉诉信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推深做实“党建+信访”“清单+闭环”“倒查+问责”工作机制，登记信访数量364件（含重复信访168件），登记信访数量同比下降4.7%，满意率同比提升6%。落实党的二十大信访维稳工作要求，坚持“四下基层”工作方法，大力推行院领导信访轮值、带案下访和全市法院院领导公开接访，化解案件82件。深化执行信访改革创新，在诉讼服务中心专设执行服务窗口，常态化开展全市法院执行局长直接接访，切实解决群众执行领域急难愁盼问题。抓好涉诉信访源头预防,主动入驻党委领导下的矛盾调解中心，及时解决涉诉信访苗头性问题。强化案件承办法官预防化解信访责任，承办法官参加接访并加强判后答疑。

四、深化改革创新，以更强力度提升司法质量、效率和公信力

“以办案论英雄”，严实举措狠抓“五项重点工作”，持续巩固提升审判执行质效。

提质量确保司法公正。实行法官遴选员额市级统筹，面向基层一线倾斜，激发审执活力。完善审委会、专业法官会议重大复杂案件研判机制，全面推行类案及关联案件强制检索，促进法律适用和裁判尺度统一。以“四类案件”监管为抓手健全司法制约监督体系，监管过程清晰透明，筑牢权力制约监督防线。建立发改案件意见交换、异议反馈制度，强化对下业务指导，生效案件改判发回重审率显著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居全省第二。院庭长发挥“头雁飞在办案一线”作用，多办案、办难案成为常态，办案量占比 57.31%。

稳效率及时定分止争。强化均衡结案导向，对立案、送达、排期、庭审、合议、审签等环节划出审限红线，民事一审案件平均审理周期同比减少15天，全市法院平均审理时间指数居全省第一。巩固拓展繁简分流改革成果，扩大小额诉讼、简易程序适用范围,推广类型化案件要素式审判、二审民事速裁案件适用独任制审理举措，64.6%的民商事一审案件得到快速审理，二审民事速裁案件平均审理时长7.35天。以推广诉前鉴定为切入点矛盾化解再提速，涉建设工程类案件平均审理天数缩短了17天。持续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82.6%的刑事案件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平均审理天数53天。通过电子送达、直接送达、邮寄送达等方式多渠道提升送达质效，电子送达15461次，电子送达率77.98%。

优效果正义可触可感。落实审级职能定位改革，完善案件提级管辖机制和再审申请制度，报请提级管辖3件，避免外部因素干预，破解“诉讼主客场”。强化服判息诉意识，加强诉前、诉中调解，注重判后释法说理，力求案结事了、气顺人和，民商事案件调解撤诉率44.5%，一审服判息诉率居全省第三。持续推进智能化建设和应用，“解锁”无纸化办案新模式，推广运用智慧执行APP、裁判文书智能纠错功能，深化司法大数据应用效果。面对年初突发疫情，以最快速度拓展线上办案，建成“云上法庭”10间，做到疫情期间立案“不打烊”、审理“云端见”、执行“不掉线”。加强司法公开平台建设，常态化开展庭审网络直播3659场、裁判文书上网10704份，及时推送审判流程信息2万余条，“聚光灯”下办案、“显微镜”下工作成为常态。

五、强化政治引领，以更实作风锻造忠诚干净担当法院队伍

树牢政治意识，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院，努力打造一支高素质过硬法院队伍。

坚持党建引领筑根基。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通过常态化理论学习、多样化主题活动、具体化思想引导，统筹推进“两个确立”主题教育，持续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深化“铜法党建”品牌建设，开展“最佳主题党日”评选、“党课我来讲”、党务干部培训等活动，市中级法院机关党建工作连续六年考核优秀，在全省法院作党建工作经验交流。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市中级法院·柳峰村联合党委建成“党建+老年食堂”。培塑富有铜陵特色的法院文化，市中级法院“情景+文化阵地建设模式”获评全省法院文化建设特色项目。

夯实专业素养提能力。加强实践锻炼，注重在大要案办理、疫情防控等重大任务中淬炼干警，在挂职锻炼、审判技能竞赛等专项活动中识别人才。加强专业训练，定期举办青年干警学习活动，常态化开展“法官讲坛”、分批次多层次组织培训106期1437人。深化院校合作，与铜陵学院共建巡回法庭，推动司法实践与法学教育优势互补、资源共享。注重精品案例打造和学术研究，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调研文章、案例6篇，其中3篇获全国性奖项，完成省级以上重点调研课题1项，走在全省前列。以“铜法之星”品牌宣传推广身边先进典型45人次，营造比学赶超劲头。

深化作风建设树正气。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和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等铁规禁令，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全力支持派驻纪检监察组开展工作，以零容忍态度查处违纪违法行为。以开展“作风建设提升年”活动暨开展司法作风突出问题集中整治为抓手，出台进一步严肃会风会纪等制度并常态化监督，开展庭审质量评查76次，文书质量评查931次（篇），院风院纪督查11次。开展“身边事教育身边人”警示教育，通报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发出“树清廉家风、创廉洁家庭”倡议书，持续巩固教育整顿成果。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全市法院把自觉接受监督作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有力抓手,办结市“两会”交办的8件建议、提案，满意率100%,努力实现代表建议从“办结”向“办成”“办好”转变。市中级法院向市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审判监督工作，认真落实审议意见。加强日常联络，以“请进来、走出去”方式，邀请代表委员监督、见证审判执行活动56人次。依法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邀请检察长列席审委会22次，办理检察建议39件，审结刑事、民事抗诉案件12件,共同维护公平正义。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召开新闻发布会2场，组织人民陪审员参与审理案件1451件，通过微博、微信、抖音等新媒体发布信息2000余条，司法公开更为深入。

各位代表，法院工作的发展进步，离不开市委的坚强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市政府的大力支持和市政协的民主监督，是包括全体代表在内的社会各界共同关心、支持、帮助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全市法院表示衷心感谢！

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全市法院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是：贯彻新发展理念的思路还需进一步开阔，审判监督管理落实还不到位，诉源治理成效有待继续提升，教育整顿成果还需持续巩固等等，对此，全市法院将采取有力措施，坚决加以改进和解决。

明年的主要任务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全市法院总体工作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只争朝夕、苦干实干，把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到法院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努力为现代化幸福铜陵建设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在加强党的建设上取得新成效。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持续兴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以忠实履行政治责任和审判职责的良好业绩践行“两个维护”。认真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将党的领导优势更好地转化为司法审判效能。

在护航高质量发展上展现新作为。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作出的决策部署履职尽责，自觉在大局中定位司法、谋划司法、推进司法。聚焦发展和安全两大主题，严惩各类犯罪，打好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持久战，推动更高水平平安铜陵建设。聚焦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标准，以“执行合同”与“办理破产”为重点，提高标杆、锚定一流，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聚焦最严格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精准适用惩罚性赔偿制度，服务创新驱动发展。

在践行司法为民上推出新举措。坚持民生权益保障至上，把体现人民利益、维护人民权益和增进人民福祉的各项要求落实到法院工作各领域全过程。深化以人民为中心的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为人民群众提供分层次、多途径、高效率、低成本的纠纷解决方案。坚持法理情有机融合，使司法更有温度、更显力度，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在深化改革创新上打造新亮点。完善司法责任体系，着力构建系统完备、规范高效的司法制约监督体系。健全完善制度机制，加强业务指导，着力解决类案不同判等法律适用标准不统一问题。深化执行管理体制改革，着力解决人民群众高度关注的执行不规范问题，坚决打通权利实现的“最后一公里”。推进智慧法院建设，着力推进信息技术与司法实践深度融合，以数字正义推动实现更高水平的公平正义。

在锻造过硬队伍上迈出新步伐。自觉接受人大及各方面监督，永葆忠诚纯洁可靠的政治本色。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不断提高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加强人才培养，树牢重实干讲担当用人导向，完善优秀年轻干部培养使用机制。围绕全面从严管党治院，一刻不放松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勇于自我革命，持续整治审判执行领域突出问题，不断巩固深化队伍教育整顿成果。

各位代表，海阔云起千帆竞、勇立潮头御风行。我们将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持续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指引，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为奋力谱写现代化幸福铜陵建设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2023-01-04